

# 南安市公安局指挥中心获评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 连续7年零投诉 联动作战守护城市平安

见习记者 王丽清 文/图

近日,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在北京召开,南安市公安局指挥中心获评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

近年来,南安市公安局指挥中心紧紧围绕“综合服务、高效指挥、精准预警、智慧赋能”职责定位,充分发挥“指挥部、参谋部、作战部、服务部”作用,打造公安战线的“最强大脑”,全力以赴开展战疫情、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先后获得全国公安机关成绩突出青年集体、福建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省公安厅“集体二等功”等荣誉。

## 注重“高效权威” 打造“一线指挥部”

“您好,110指挥中心。请问有什么事……”林敏是南安市公安局指挥中心的一名民警,这样的电话每天要接上千通,林敏和同事们24小时轮流守候在电话线的另一端,履行着“平安使者”的使命。

走进指挥中心大厅,此起彼伏的电话铃声、接警员的应答声不绝于耳。接警员们戴着耳麦,守在电话旁,指尖在键盘上下翻飞,指挥中心充斥着忙碌的气息。每一通电话都要询问、录入,虽然过程枯燥烦琐,却容不得半点马虎。

据了解,指挥中心深入践行新时代“漳州110”精神,聚焦“四警四化”警务新机制,集扁平化调度、可视化指挥、规范化处警为一体,构建“二区五线十一卡”“三道包围圈”的南安防线。他们在中心城区划分溪美、柳城、美林3个中网格,让出警民警更快一分钟到达现场,同时将中心城区重要道路重要部位划入“5分钟”到场范围,在接到指挥中心指令后巡特警反恐大队、交警大队铁骑队等警力必须5分钟内到达现场;在基层派出所设立勤务指挥室,精心编制“110四库全书”,规范化接处警,连续7年实现零投诉,接处警满意率达到全省领先水平。



南安市公安局指挥中心。

## 坚持“精准预警” 打造“全息作战部”

多年来,指挥中心高效落实“情指勤舆督”机制,各警种进驻指挥中心大厅,实行24小时实体化联动运作,探索符合新时代社会治理的工作思路,实现实时预警。

据了解,指挥中心现有民警24名,人虽不多,但工作量大,大家将思想拧成一股绳,配合默契,除了日常工作有条不紊,节假日加班值守不打烊外,每次遇到“大会战”,无论多累也没人退缩。

一起起警情快速派警,一条条指令高效核查,一条条数据精准支撑,一份份文件快速流转……流调溯源、交通检疫、方舱医院、核酸检测,无论是

急难重,还是综合协调,民辅警义无反顾、冲锋在前。这是本轮疫情发生以来,指挥中心党支部全员、全身心投入战“疫”的缩影。

指挥中心围绕“人、车、物、轨迹”等多要素,通过公安大数据系统和互联网数据,做好流入人员核查管控和疫区人员、车辆、确诊病例接触人员追踪等闭环查控工作。2020年来,共核查涉疫情重点地区车辆、手机、人员入境(含途经)数61085条,入境人数132770人次。

## 强化“智慧赋能” 打造“攻防参谋部”

5月15日,国道355线南安市诗山镇整峰村高菜格路段发生一起山体溜坡。接到群众报警后,指挥中心按

照“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化要求,第一时间启动应急指挥最小作战单元,各成员迅速集结到位。

指挥中心建立临时微信群,共享资料,指示民警到达现场后立即拉路、拉警戒区;调取事发地点附近监控,反复对比视频出现的车辆,确认车辆状况;查询车主信息、与之联系,了解实际情况。

之所以这么快排除车辆、人员被困的可能,得益于指挥中心的科技赋能。指挥中心积极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投入1.5亿元建设高清公共视频9300部,整合社会面视频监控资源近3万部;建设27个数字基站,购置1100部移动警务终端,添置100套无线集群车载台,配置近1000部数字对讲机,全市所有乡镇重点部位及主要道路数字集群通信覆盖率达100%。

# 南安法院在全市首设“党员法官工作室”

见习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林瑞婷 王正平

近日,南安法院在福建水产品批发行业协会、福建洪梅水产品集团有限公司挂牌设立全市首个“党员法官工作室”。

该工作室将致力于打造集诉讼服务、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巡回审判、普法宣传、培训指导等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站点,推动形成“党建引领、法官前置、矛盾联调、综合发力、管服全程”的基层社会扁平治理新模式。

## 坚持党建引领 打造阵地“新名片”

福建水产品批发行业协会与福建洪梅水产品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南安市洪梅镇,均成立于2017年。洪梅镇虽然不产海鲜,但得益于“协会+公司”的运行模式,目前洪梅镇从业地区超过百城千县,打响了洪梅水产品牌,有“中国水产餐饮第一镇”之称。

南安法院洪梅法庭党支部与福

建洪梅水产品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结对,聚焦市场主体和群众办事创业的“堵点”“痛点”,以“四个一”即“每日安排一次在线法律指导、每周派出一名法官常驻工作室提供法律咨询、每月召开一次有针对性的法治体检服务、每季度共同开展一个企业代表座谈会或专题研讨会”为主线,共建保护民营经济发展的协作机制,推动企业纠纷化解机制和司法服务前移,促进诉源治理,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自工作室设立以来,共计接待来访企业30余家,解答法律咨询60余次,搜集各类问题建议20余条,为企业解决涉案标的额达3000万元,向2家企业发出司法建议书。

## 深化多元解纷 汇聚联动“新合力”

“南安法院联合洪梅镇工商联(商会)、水产品批发行业协会,深入挖掘企业内部资源,试点在行业内龙头企业内建立‘党员法官工作

室’,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加大水产品纠纷等涉企纠纷类型的先行调解力度,有利于促进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南安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谢清彬介绍,双方将开展党建结对共建,具体由洪梅法庭与洪梅水产品集团有限公司对接开展工作,为企业提供“量体裁衣”式的精准服务,赋能企业发展。

除此之外,南安法院还开通法企联络渠道,与镇工商联(商会)、行业协会建立联络、沟通、反馈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对行业协会和企业经营过程中多发、易发的法律风险进行防范;加强业务对接指导,由党支部书记和党员法官负责联络对接和业务指导,将咨询、调解、仲裁、诉讼各环节联合起来,在矛盾纠纷化解中切实发挥功效;强化多元解纷联动,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根据纠纷性质、种类联合多方调解力量发挥各自优势,开展联动联调,共同促进矛盾纠纷快速妥善化解。

目前,该工作室共收到申请调解案件15件,调解成功13件,调解成功率为86.7%。

## 做强宣传品牌 拓展服务“新空间”

“党员法官工作室”挂牌后,驻派工作室的法庭干警与洪梅镇工商联(商会)召开了优化营商环境座谈会。会上,企业家代表就企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进行提问,法庭干警结合相关法规进行解答,同时对司法实践中发现的涉企多发案件和疑难问题进行法律风险提示,并提供针对性解决方案。

洪梅镇人大主席刘加发表表示,“党员法官工作室”的成立标志着法院建立起与企业间的“连心桥”,聚力送法助企、服务暖企、审判护企,打通司法服务企业的“最后一公里”,切实把“为群众办实事”落到实处、做到深处。

栽下梧桐树,引得凤凰来。南安法院将继续以党建引领法治共建,精准发力凝聚多元共治合力,助力基层法治阵地建设,强化“党员法官工作室”职能,将辖区内有关知识产权保护需求的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产业作为重点对象纳入工作室的范围,为助推南安营商环境优化升级添翼赋能。

# 南安开展《民法典》进农村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活动

本报讯(见习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洪艳芳)

5月27日上午,南安市委政法委联合市司法局、发改局、公路分中心、官桥党委政府及官桥派出所、法庭等部门,深入官桥蔡氏古民居开展《民法典》进农村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活动,让《民法典》和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悬挂条幅、发放法律知识宣传资料、面对面答疑解惑等形式,向过往群众宣传讲解《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亮点、扫黑除恶典型案例以及与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常识;同时,通过以案释法、互动咨询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介绍了当前常见的养老诈骗等手法,提醒老年人不要轻信陌生电话和信息,防止不必要的财产损失。



连日来,南安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水头中队开展大中型货车专项整治行动,共查获“百吨王”2辆,超载货车33辆。

5月27日,南安市人民法院联合南安市看守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等走进驻南某部,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民法典进军营”普法活动。

5月以来,溪美刑侦中队联合辖区派出所、合成作战中心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破获盗窃案24起,诈骗案3起,其他案件3起,追回被盗电动车1辆、白酒30箱、香烟近20条,模具、钢管等建筑材料,总价值15万余元。

5月28日,康美镇人民政府在康美村、康美中心小学周边,开展《民法典》、道路交通安全、反诈骗、禁毒等“普法进农村”集中宣传活动。

# 电动车被盗 他竟偷车“弥补损失”

本报讯(通讯员 傅华鑫 见习记者 王丽清) 5月25日20时许,溪美刑侦中队民警抓获一名盗窃电动车违法行为人。让人诧异的是,这人竟然也是盗窃案的受害者。

当日18时许,美林辖区群众报警称,其停放于南大路某小区路边的电动车“不翼而飞”。

接报后,溪美刑侦中队立即联合辖区派出所组织警力展开缜密侦

查。经过大量的分析研判和走访排查,民警发现:5月24日晚上,一名身着黄色T恤的男子出现在案发地,他尝试转动电动车把手,发现电动车没上锁后,便直接将车推走并停放在东方伟业广场。

于是,民警立即对该男子的身份展开排查,最终锁定了本地人杨某,同时查出杨某的落脚点位于城街道南大路一民宅。民警兵分两路,一路前往东方

伟业广场追回电动车,另一路前往抓捕犯罪嫌疑人杨某。当天20时许,侦查员成功将犯罪嫌疑人杨某人赃并获。

经审讯,杨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盗窃电动车的过程。原来,杨某不久前将自己的电动车停放在路边,不慎被盗,他对电动车被盗一事很不甘心。“别人能偷我的,我也能偷别人的。”杨某想着偷一辆别人的电动车“弥补损失”。于是,杨某于5月25日在路边

“相中”一辆电动车后,便将电动车推回东方伟业广场放着,打算“风头”过后再骑回家。没想到,杨某还没敢用这辆车就被警方抓获了。目前,杨某已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警方提醒:广大群众要时刻注意防盗,增强安全意识。停放车辆时,尽量停放在有监控的地方,切记给车辆上锁,以免给违法犯罪分子提供可乘之机。